



音像社函[2022]第 38 号

关于举办全国医疗损害鉴定实务及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培训班的 通知

各有关单位：

医疗损害鉴定是预防和妥善处理医疗纠纷、保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维护医疗秩序、保障医疗安全的重要环节。但医疗损害鉴定涉及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比较广泛，鉴定人对相关临床技术标准和规范的理解、使用存在一定的困难和局限性，尤其是对疑难复杂案例的处理还存在比较大的问题。同时医疗机构如何参与鉴定活动、如何应对不利鉴定意见，也是当前医疗纠纷诉讼、非诉讼处理的面临的难题。为深入贯彻落实《民法典》、《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条例》、《关于加强医疗损害鉴定管理工作的通知》、《医学会医疗损害鉴定规则(试行)》等文件要求，帮助各单位进一步学习医疗纠纷防范与医疗损害鉴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医疗损害鉴定活动及医疗执业行为，提高医疗损害鉴定工作及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水平，切实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促进健康中国建设。

在中华医学会的支持下，由中华医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专家委员会、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医疗法律专业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医患沟通专业委员会、中国法医学会医疗损害鉴定专业委员会支持的“全国医疗损害鉴定实务及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培训班”即将举办，诚邀各单位积极组织有关人员参加。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形式

采取线上（直播）+线下（现场教学）相结合的形式进行，线下会场限定人数 50 人，请有意参加培训班的学员尽早安排报名，线上和线下课程完全同步，实名认证进入直播间。

二、参会对象

各地卫生行政部门、司法鉴定管理部门、医学会、医调委的有关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各地司法鉴定机构负责人、临床鉴定人及助理、医疗损害鉴定人及助理；各地医疗机构行政管理人员、医务处（科）、纠纷办、医患办、质控、医疗损害鉴定专家库成员、临床科室等部门负责人及骨干人员；各地法医院校从事法医临床教研工作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各地公检法机关处理医疗纠纷的人员、律师事务所、保险公司等机构专业人员。

三、培训时间和地点

专题一：医疗损害鉴定与出庭质证能力提升

2023 年 2 月 11 日—13 日 海口（2 月 10 日线下学员报到）

专题二：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暨医患沟通

2023 年 2 月 18 日—20 日 杭州（2 月 17 日线下学员报到）

四、培训内容

专题一：医疗损害鉴定与出庭质证能力提升

1. 我国医疗损害鉴定现状及发展方向；
2. 医疗纠纷防范与医疗损害鉴定相关法律法规解读；
3. 《民法典》《医师法》及相关司法解释对医疗损害鉴定的要求；
4. 医疗损害鉴定的基本思路和要求；
5. 医疗过错认定的基本规则及存在问题；
6. 医疗损害司法鉴定中的因果关系分析及参与度评价；
7. 医疗纠纷、医疗事故案件的伤残评定；

8.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中的死因鉴定；
9. 妇产科医疗损害鉴定及案例分析；
10. 新生儿科医疗损害鉴定及案例分析；
11. 医疗机构如何参与医疗损害司法鉴定；
12. 医疗损害鉴定专家参与鉴定的实践与思考；
13. 以法官和律师视角谈医疗损害鉴定及执业风险防范；
14. 医疗损害鉴定文书的审查及案例分析；
15. 鉴定人出庭及专家辅助人出庭的意义和要求；
16. 医疗损害鉴定人出庭质证的准备及提问技巧。

专题二：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暨医患沟通

1. 新形势下医疗纠纷发展的新情况及患方策略分析；
2. 《民法典》《医师法》及“两部条例”对医疗机构预防的新要求；
3. 《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条例》的解读与思考；
4. 医疗纠纷发生早期的处置与证据收集固定；
5. 以患者安全为目标对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的解读；
6. 中国医院协会患者安全目标（2022年）解读与典型案例分析；
7. 患者安全目标（2022年）如何在医院落实；
8. 医疗安全管理与风险防范；
9. 妇产科医疗损害与纠纷发生的原因与防范；
10. 新生儿科医疗损害与纠纷发生的原因与防范；
11. 急重症科医疗损害与纠纷发生的原因与防范；
12. 病历书写的规范与医疗纠纷防范；
13. 医疗知情同意新认识及医疗纠纷的处理；
14. 医患沟通与医疗告知说明义务的关系及实践中常见问题；
15. 法医学鉴定在医疗纠纷案件中证据作用；
16. 根因分析法（RCA）在医疗纠纷管理中的应用；

17. 医疗纠纷突发应急事件预防与处置流程；

18. 医疗纠纷预防之医患沟通艺术。

五、培训专家团队

李国红 中华医学会医鉴办主任，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名誉主委。

刘鑫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医药法律与伦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主委。

张宝珠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法律顾问处原主任，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副主委。

陈伟 北京积水潭医院院长助理、门诊部主任，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秘书长。

龚楠 北京市百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副秘书长。

陈志华 北京陈志华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医疗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赵帆 石家庄市妇产医院医患办主任，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医患沟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魏亮瑜 北京医院医务处副处长，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委员。

周宇君 湖南银联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委员。

（根据实际情况安排，每期选定 4-5 位专家授课）

六、培训考核和证书

学员需全程参与全部课程的学习，考核合格者，将获得由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专家委员会颁发的培训证书，共计 16 学时。

七、培训费用及方式

1. 参加线上培训人员需缴纳培训费 1680 元/人/专题，或 8800 元/单位/专题（注：按单位报名可 30 人同时进入直播间，且 10 人办理培训证书）；

2. 参加线下培训人员需缴纳培训费 1980 元/人/专题，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所有费用报到当天缴纳。

备注：1. 缴费时备注专题一或专题二，培训结束后一周左右开具电子发票发到报名预留的邮箱。2. 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省中心及委员个人报名参加培训费用均可 9 折。

1. 培训费支付二维码（注：线下培训费收到第二轮报到通知后再缴费）

扫一扫自助付款·开发票



2. 公对公转账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户名：中华医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0200004109004621996

备注：医疗鉴定班

八、联系咨询

联系人：张老师 010-69365792 13121127568（微信）

孙老师 010-51322678 15110283870

报名邮箱：xhhz1989@163.com

附件 1、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简介

2、报名回执

中华医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8日

附件 1、

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简介

“中华医学会医师培训工程”项目由中华医学会主管、中华医学电子音像出版社主办，其目标是提升我国医师的临床诊疗和服务能力，已被列入中华医学会事业发展“十四五”暨第二十六届理事会五年工作规划。

“中华医学人文培训工程”是“中华医学会医师培训工程”的子项目，于 2022 年启动。医学人文工程汇集理论界、实务界的医学人文培训专家，以灵活多样的方式为医务人员提供医学人文培训。建设多模式、分层级的专项培训，注重医学人文理论与实务相结合，以实务问题为导向，以实践案例分析为方法，既做系统的理论知识讲授，也做实务问题分析，还注重实践经验分享。构建以患者为中心的医疗服务模式，改变医务人员与患者打交道的态度、内容、方式和方法，让医务人员在医疗执业过程中树立权利意识、规则意识，用患者利益至上的价值取向贯穿在医疗活动之中，用伦理规范、法律规范指导医疗决策，促进医患双方的了解和沟通，达成合理的、现实的、充分体现患者利益的医疗目的，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从而促进医疗服务自身目标的达成和实现，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以助推中国医学人文的高速发展。

附件 2、

全国医疗损害鉴定实务及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经研究，我单位选派下列同志参加培训：

单位名称					
联系人				电话	
手机号码				传真	
电子邮箱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手机	身份证号
参加形式，选择请画“√”	专题 1 线上（直播） <input type="checkbox"/>		专题 1 线下（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专题 2 线上（直播） <input type="checkbox"/>		专题 2 线下（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要求（线下学员），选择请画“√”：标间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间包房 <input type="checkbox"/>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快递地址/收件人（线上培训填写）：					

备注：1. 本表复制有效，请填好本表并及时回传确认报名；

2. 咨询电话：13121127568（微信），联系人：张老师；

3. 电子邮箱：xhhz1989@163.com。